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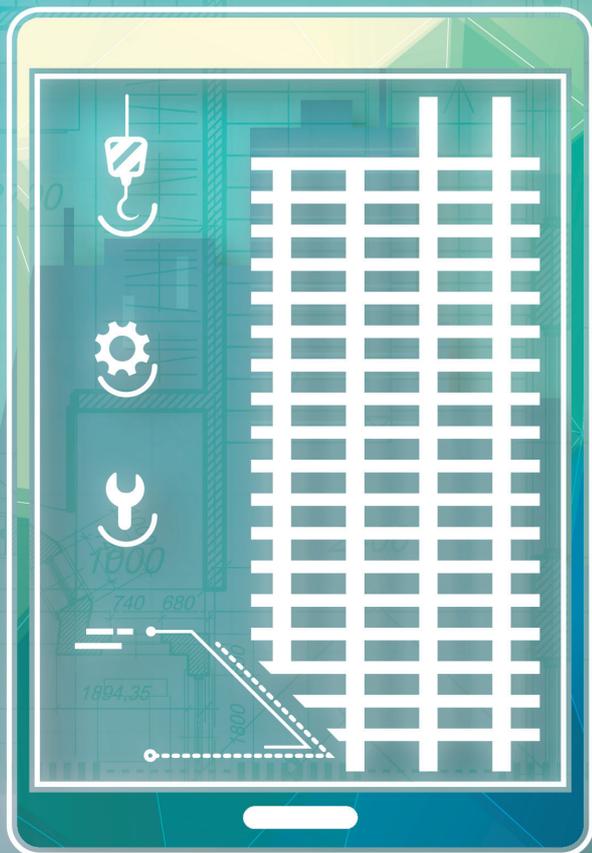
T J C D
天津建发

天津建设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15



中期報告 **2024**

目錄

- 02 公司資料
- 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3 其他資料
- 1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20 綜合財務狀況表
- 22 綜合權益變動表
- 2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5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 38 釋義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趙匡華先生(總裁)
李凱先生(首席財務官)
趙曉榮女士
楊友華先生
倪拔群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文彬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嚴兵博士
楊世泰先生^{附註}
蕭恕明先生

監事

王玲女士
朱藝偉女士(自2024年6月21日起辭任)
胡世新先生(自2024年6月21日起辭任)
王磊先生(自2024年6月21日起獲委任)
任飛宇先生(自2024年6月21日起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蕭恕明先生(主席)
嚴兵博士
楊世泰先生^{附註}

薪酬委員會

嚴兵博士(主席)
趙匡華先生
楊世泰先生^{附註}

提名委員會

王文彬先生(主席)
嚴兵博士
楊世泰先生^{附註}

授權代表

李凱先生
呂穎一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李凱先生
呂穎一先生(ACG, HKACG)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合規顧問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08號
光大中心33樓

香港法律顧問

天元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33樓3304-3309室

附註：楊世泰先生於2024年8月21日向董事會提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彼之辭任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委任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接替彼後生效。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天津市
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
濱海－中關村科技園企業
總部基地B1區(原融匯商務3區)
13號樓507

中國總部

中國
天津市
濱海新區
經濟技術開發區
洞庭路112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股份代號

2515

H股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天津河北路支行
中國
天津
濱海
華蓉里14-101

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國泰大廈支行
中國
天津
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
國泰大廈C座

公司網站

www.tjcdg.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未來前景

我們是天津市的一家建設集團提供全面的工程施工服務。我們主要從事工程施工業務，包括(i)市政公用工程，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及交通設施工程；(ii)地基基礎工程，主要包括地基基礎建設工程及土方工程；(iii)建築工程，主要包括建築裝飾裝修及智匯建築工程等；及(iv)石油化工工程，主要包括加油站升級及改造、管道安裝以及油罐大修項目。我們的主要客戶來自於政府部門及國有企業、民營企業。我們致力於利用自主研發的捷效系統(一款全面的工程施工項目管理軟件，配備成本監控、進度計量及資源追蹤等多項功能)，為客戶提供優質工程施工服務。

於報告期內，我們進行了31項工程項目。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共有33個在建項目(包括進行中的項目及由我方承接但尚未開始的項目)，合約總金額(不包括變更單)約人民幣343.9百萬元。

2024年對於工程施工企業是極具挑戰的一年。近期，我們的工程施工業務招標流程相對放緩，對我們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未來財務狀況將造成不利影響。而面對不利和複雜的行業形勢，我們將持續保持穩健經營、銳意進取的工作態度，我們認為：持續發揮建築領域研發能力的優勢，應用自主研發的捷效系統，對項目實施嚴格的成本把控，對於我們尤為重要。

2024年是我們H股在聯交所上市的第一年，也是我們業務拓展的重要一年。隨著中國城鎮化戰略的逐步推進，將為工程施工行業帶來更多的需求，也將為我們帶來更多的機遇和挑戰。2024年是中國《深入實施以人為本的新型城鎮化戰略五年行動計劃》實施的關鍵一年，通過推進城鎮老舊小區改造、加快推進保障性住房建設、加強城市洪澇治理、實施城市生命線安全工程、推進綠色智慧城市建設等措施，將為工程施工行業帶來了更多的市場機會。由此，我們將利用以往在天津市建築行業所建立的聲譽，憑藉我們的品牌和行業經驗，緊抓市場機遇，進一步擴大相關市場所佔份額。與此同時，我們認為，通過深入拓展天津以外地區工程業務、積極開發石油化工業務，探索多形式的合作及經營模式，將為我們未來企業發展提供支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工程施工業務。於報告期內，我們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94.6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5.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2百萬元或10.6%，主要歸因於新工程施工項目數目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所減少。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內按工程施工服務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市政公用工程	43,770	69,047
— 交通設施工程施工	38,218	19,696
— 道路工程施工	5,552	49,351
地基基礎工程	37,948	9,884
— 地基基礎工程施工	37,948	9,884
— 土方工程	-	-
建築工程	3,834	20,732
石油化工工程	8,942	5,901
其他 ¹	74	262
總計	94,568	105,826

附註：

1. 我們的其他收入包括提供軟件服務(如捷效系統的使用)產生的服務收入。我們向供應商及其他市場用戶等外部人士提供與捷效系統有關的軟件服務，並向其收取平台訂閱費及其他服務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政公用工程

於報告期內，市政公用工程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3.8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9.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5.2百萬元或約36.5%，主要由於我們於報告期內承接的市政公用工程項目數量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

地基基礎工程

於報告期內，地基基礎工程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7.9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8.0百萬元或約282.8%，主要歸因於報告期內承接及完成津濱塘(掛)2023-4號專業分包工程，我們從中確認收入約人民幣37.5百萬元。

建築工程

於報告期內，建築工程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8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6.9百萬元或約81.6%，主要由於天江公寓保障性租賃住房提升改造工程項目於2023年上半年完工，而於報告期內並無承接施工及安裝或建築裝飾項目。

石油化工工程

於報告期內，石油化工工程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8.9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0百萬元或約50.8%，主要由於承接新石油化工項目(即海油工程LNG項目)，該項目於2024年3月動工。

其他

於報告期內，其他業務活動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0.07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23百萬元或約76.7%，主要由於提供使用捷效系統等軟件服務產生的服務收入下降所致。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71.7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9.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5百萬元或約9.5%，與報告期內收入減少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6.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7百萬元或約13.9%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2.9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5.1%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4.2%。

經營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經營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研發成本、員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辦公成本、酬酢及差旅開支、公用設施費用及其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7.4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8百萬元或約19.2%，主要由於增加差旅及酬酢開支以擴大業務，且與全球發售相關的專業服務費增加。

貿易應收款項、租賃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租賃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約為人民幣5.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7百萬元或約42.5%，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5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約人民幣2.0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包括向本集團一次性轉讓物業人民幣9.0百萬元，而報告期內並無有關交易。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利息及其他借款。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0.71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0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65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增加。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1.4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則約為人民幣2.5百萬元，與報告期內應課稅溢利減少一致。

純利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0.5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6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54.2百萬元，主要來自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本集團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在管理層認為足以滿足本集團經營需要的水平。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84,277)	241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79)	9,40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32,187	2,7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7,631	12,367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22	20,200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153	32,567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自工程施工業務收取付款產生現金流入。我們的經營所用現金主要包括材料消耗成本、勞務分包成本、員工成本、專業分包成本、機械使用成本、運費以及經營及行政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84.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結算貿易應付款項。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於報告期內，我們於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乃主要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我們於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主要包括已收租金的所得款項。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於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0.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於報告期內，我們於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包括發行股份所得款項以及銀行貸款。我們於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主要包括股份發行成本付款。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於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2.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544.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91.3百萬元)，增幅約人民幣53.5百萬元，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人民幣47.7百萬元以及合約資產增加約人民幣30.2百萬元，部分被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20.9百萬元所抵銷。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87.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31.1百萬元)，減幅約人民幣44.1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約人民幣59.8百萬元及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8.8百萬元，部分被銀行貸款增加約人民幣30.0百萬元所抵銷。於2024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為1.90，而2023年12月31日則為1.48，相等於截至期末的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債務由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0.2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6月30日約人民幣53.7百萬元。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2023年12月31日約8.9%增加至2024年6月30日約15.5%，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增加。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50.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百萬元)，其中固定年利率介乎3.75%至4.5%。

本集團已採取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的政策，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及向主要金融機構取得足夠的承諾資金額度，從而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董事會密切監控及管理(其中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水平，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結算率，認真審閱現金流量需求，評估本集團滿足債務還款時間表的能力，並調整本集團投融资，確保營運資金充足。

H股自上市日期起在聯交所上市。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資本結構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股本由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組成。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主要包括於業務過程中收購物業及購買廠房及設備的開支。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為資本開支要求撥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貿易應收款項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29.4百萬元，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32.5百萬元維持相似水平。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216.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75.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9.8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我們結算貿易應付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4.2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5.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8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建議發行H股所產生的成本預付款項已於本公司H股在聯交所上市後轉入權益內資本儲備賬。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14名全職員工，全部均位於中國(2023年6月30日：114名員工)。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工作職能劃分的員工人數：

職能	員工人數
綜合管理人員	11
項目部 ¹	31
商務合約部	4
市場部	7
招採部	3
財務部	5
安全及環保部	2
研發部	44
人力資源及行政部	7
總計	114

附註：

1. 項目部包括(其中包括)三個項目團隊及一個項目管理團隊。

本集團委聘分包商為我們的工程施工項目提供勞務服務，通常並不會僱傭任何工程施工工人。本集團一般通過刊登招聘廣告從公開市場招聘員工。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定期及不定期的培訓課程，確保其能力得宜之餘，亦讓其緊貼行業最新發展及最佳實踐，從而提升工作表現。於報告期內，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0.3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1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作為人力資源策略的一部分，我們致力建立具競爭力及公平的薪酬及福利制度。僱員薪酬通常包括薪酬及績效獎金。在績效和薪酬方面，本集團依據《績效管理制度》及《工作任務完成情況考核辦法》對員工進行月度、年度考核，考核成績將直接影響該員工的績效工資數額和未來的薪酬調整事宜。本集團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為我們的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包括為僱員繳納基本養老金、基本醫療、失業、工傷及生育保險。全體員工均實行每週五天工作制，除法定節假日外，為員工提供婚假、產假／陪產假、帶薪年假、患病或非因工負傷醫療期等福利假期。本集團還開展多樣化的員工關懷活動，包括：(i)年會、月度生日會及員工團建活動；(ii)籃球比賽、攝影比賽、羽毛球賽、徵文比賽等文體活動；及(iii)在婦女節及兒童節當天為女性職工、有14歲以下子女的職工提供額外假期。

本集團根據其業務需要為員工提供必需的上崗培訓以及適時的崗位培訓，幫助員工勝任專業技術技能工作和日常項目工作管理。本集團鼓勵員工成為複合型人才，通過專業技能晉級培訓，跨領域技能培訓、中高級管理能力培訓等實現多元化成長。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作為銀行借款或任何其他融資活動的抵押(2023年12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股份抵押

於報告期內，控股股東並無抵押彼等於股份的權益，作為本公司債務之擔保或其擔保的抵押或於上市前的其他債務支持。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50.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百萬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截至報告期末的銀行貸款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約為15.5%(2023年12月31日：8.9%)。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4年6月30日，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外匯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於中國進行業務營運，大部分交易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人民幣結算。董事會認為，由於本集團並無大量金融資產或負債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故此本集團的業務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參與衍生工具活動，亦無進行任何活動以對沖外匯風險。

股份計劃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股份計劃。

報告期內的重重大投資及重大事件

於2024年6月21日，本公司於西安設立分支機構，以發展本公司於陝西省的工程施工業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6月30日止，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投資及事件。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2024年8月21日，楊世泰先生（「楊先生」）已向董事會提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楊先生辭任將導致本公司不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之最低要求，根據章程第107條，楊先生之辭任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委任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接替楊先生後生效。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正在物色合適人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不知悉於報告期後發生任何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件。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並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政策。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的所有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以規管自上市日期以來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一切本公司證券交易及標準守則涵蓋的其他事宜。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彼等一直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全球發售

於2024年4月23日，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股份數目為53,950,000股H股，包括發售26,976,000股H股的香港公開發售及發售26,974,000股H股的國際發售（經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2日的配發結果公告調整）。透過首次公開發售方式以每股H股2.5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計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的發售價向香港及海外投資者發行及認購H股。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未獲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有關全球發售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2日的配發結果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0日有關（其中包括）超額配股權失效的公告。

其他資料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約為92.2百萬港元。先前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預期實施時間表概無變動或嚴重延誤。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用途動用約39.3百萬港元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相當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42.6%。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明細。於2024年6月30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中國持牌銀行及/或認可金融機構。有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目的	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招股章程 所披露分配 的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¹ (百萬港元)	自上市起及 直至2024年 6月30日的		於2024年 6月30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¹ (百萬港元)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為潛在項目的前期成本提供資金	55.0%	56.3	50.7	26.6	24.1	2024年 年底前
在天津以外的地區設立當地分支 機構，並將我們的業務網絡 拓展至更多中國城市	15.0%	15.3	13.8	4.7	9.2	2025年 上半年前
提升研發能力	10.0%	10.3	9.2	1.1	8.1	2024年 年底前
收購或投資其他專注於石化工程、 新能源工程或新城市基礎設施 建設的建築公司，該等公司 持有承接有關工程的相關 許可證或資質	10.0%	10.3	9.2	-	9.2	2025年 年底前
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0%	10.3	9.3	7.0	2.3	2024年 年底前
總計	100%	102.5	92.2	39.3	52.9	

附註：

1. 全球發售的最終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5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下限)，而全球發售最終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低於招股章程披露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7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分配至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調整。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重大法律訴訟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董事亦不知悉任何待決或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出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資料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蕭恕明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嚴兵博士及楊世泰先生。審核委員會亦已採納清楚列明其職責及義務的書面職權範圍(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且與管理層並無意見分歧，並確認已遵守適用的會計原則、準則及要求，亦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綜合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定，並已妥善作出適當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其他資料

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本公司任何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或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¹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關股份 類別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²	於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³
王文彬先生 ⁴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非上市股份	157,496,923	97.3%	73.0%
趙匡華先生 ⁵	執行董事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非上市股份	15,000,000	9.3%	7.0%
趙曉榮女士 ⁶	執行董事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非上市股份	15,000,000	9.3%	7.0%

附註：

1. 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2. 根據於2024年6月30日161,844,749股非上市股份及53,950,000股已發行H股的總數計算。
3. 根據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15,794,749股計算。
4. 王文彬先生分別擁有天津匯智及天津聚勢99%合夥權益、盛源集團98.7%股權及山盛源企業管理97.7%合夥權益。天津匯智及天津聚勢各自擁有天津共美好50%股權，而天津共美好則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0%。山盛源企業管理擁有天津致未來99%股權，而天津致未來則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4.6%；及盛源集團擁有盛源控股100%股權，而盛源控股則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1.4%。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王先生被視為於天津共美好、天津致未來及盛源控股各自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5. 趙匡華先生為天津聚勢的普通合夥人，天津聚勢擁有天津共美好50%股權，而天津共美好則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0%。作為天津聚勢的普通合夥人，趙匡華先生被視為擁有天津聚勢的實際控制權，因此為天津聚勢的控制人。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趙匡華先生被視作於天津共美好所持有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6. 趙曉榮女士為天津匯智的普通合夥人，天津匯智擁有天津共美好50%的股權，而天津共美好則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0%。作為天津匯智的普通合夥人，趙曉榮女士被視為擁有天津匯智的實際控制權，因此為天津匯智的控制人。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趙曉榮女士被視作於天津共美好所持有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最終控制人名稱	權益性質 ¹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關 股份類別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²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³
竇恩艷女士 ⁴	配偶權益	非上市股份	157,496,923	97.3%	73.0%
盛源控股 ⁵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股份	110,830,940	68.5%	51.4%
盛源集團 ⁵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非上市股份	110,830,940	68.5%	51.4%
山盛源企業管理 ⁶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非上市股份	31,665,983	19.5%	14.6%
天津致未來 ⁶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股份	31,665,983	19.5%	14.6%
天津聚勢 ⁷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非上市股份	15,000,000	9.3%	7.0%
天津匯智 ⁷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非上市股份	15,000,000	9.3%	7.0%
天津共美好 ⁷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股份	15,000,000	9.3%	7.0%

其他資料

附註：

1. 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2. 根據於2024年6月30日161,844,749股非上市股份及53,950,000股已發行H股的總數計算。
3. 根據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15,794,749股計算。
4. 竇恩艷女士為王文彬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竇恩艷女士被視為於王文彬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王文彬先生分別擁有天津匯智及天津聚勢99%合夥權益、盛源集團98.7%股權及山盛源企業管理97.7%合夥權益。天津匯智及天津聚勢各自擁有天津共美好50%股權，而天津共美好則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0%。山盛源企業管理擁有天津致未來99%股權，而天津致未來則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4.6%；及盛源集團擁有盛源控股100%股權，而盛源控股則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1.4%。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王文彬先生被視為於天津共美好、天津致未來及盛源控股各自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5. 盛源控股的全部股權資本由盛源集團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盛源集團被視作於盛源控股所持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6. 山盛源企業管理擁有天津致未來99%的股權，而天津致未來則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4.6%。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山盛源企業管理被視作於天津致未來所持有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7. 天津共美好的股權分別由天津匯智及天津聚勢持有50%及50%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天津匯智及天津聚勢各自被視作於天津共美好所持有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更換監事及董事及監事資料變動

於2024年5月29日，胡世新先生及朱藝偉女士於本公司2023年度股東大會（「2023年度股東大會」）上辭任監事職務，於2024年6月21日生效。股東已於2023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委任王磊先生及任飛宇先生為新任監事，以接替胡世新先生及朱藝偉女士，且其委任自股東於2023年度股東大會批准當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9日及2024年6月21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31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或監事資料概無任何變動。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94,568	105,826
銷售成本		(71,688)	(79,227)
毛利		22,880	26,599
其他收入淨額	5	2,166	547
經營及行政開支		(17,417)	(14,634)
貿易應收款項、租賃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6	5,008	8,663
經營溢利		12,637	21,175
融資成本	7(a)	(706)	(60)
除稅前溢利	7	11,931	21,115
所得稅開支	8	(1,437)	(2,49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0,494	18,621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9	0.06	0.12

第25至37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有關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詳情載於附註19(b)。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4,860	45,384
投資物業		8,479	8,739
使用權資產		3,914	266
租賃應收款項	11	6,241	6,371
遞延稅項資產		3,591	4,334
		67,085	65,094
流動資產			
存貨		141	282
合約資產	12	251,457	221,275
貿易應收款項	13	229,382	232,497
租賃應收款項	11	1,120	1,4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4,156	25,01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	4,369	4,3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54,153	6,422
		544,778	491,32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6	216,014	275,784
合約負債		624	74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9,011	27,797
租賃負債		666	81
銀行貸款	18	50,000	20,000
應付所得稅		734	6,682
		287,049	331,093
流動資產淨值		257,729	160,23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24,814	225,329

第25至37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059	142
資產淨值		321,755	225,187
資本及儲備	19		
股本		215,795	161,845
儲備		105,960	63,342
總權益		321,755	225,187

於2024年8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王文彬
主席

李凱
董事

第25至37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實繳 資本／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a))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77,998	-	7,442	12,611	58,848	156,899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18,621	18,621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72,002	10,611	(7,442)	(11,718)	(63,453)	-
轉撥至儲備	-	-	-	1,793	(1,793)	-
於2023年6月30日及 2023年7月1日的結餘	150,000	10,611	-	2,686	12,223	175,52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22,424	22,424
注資	4,348	5,652	-	-	-	10,000
貸款資本化	7,497	9,746	-	-	-	17,243
轉撥至儲備	-	-	3,603	3,199	(6,802)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161,845	26,009	3,603	5,885	27,845	225,187

第25至37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a))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161,845	26,009	3,603	5,885	27,845	225,187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10,494	10,494
發行股份(附註19(a))	53,950	32,124	-	-	-	86,074
轉撥至儲備	-	-	-	1,398	(1,398)	-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215,795	58,133	3,603	7,283	36,941	321,755

第25至37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營運(所用)/所產生現金		(77,635)	6,138
已付所得稅		(6,642)	(5,897)
經營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淨額		(84,277)	241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956)	(1,286)
已收租金		677	2,503
授予第三方墊款的還款所得款項		-	8,184
投資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淨額		(279)	9,401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22,314	-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30,000	10,000
償還自第三方收取的墊款		-	(807)
償還自關聯方收取的墊款		-	(209)
就發行本公司H股產生的發行成本的付款		(18,936)	(6,199)
已付利息		(653)	(60)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518)	-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20)	-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132,187	2,7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7,631	12,367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6,422	20,200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00	-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54,153	32,567

第25至37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除非另有說明)

1 公司資料

天津建设发展集团股份公司(「本公司」)(前稱為山盛源建設有限公司)於2010年11月4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及於2023年6月6日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於2024年4月23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工程施工業務。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中期財務報告於2024年8月30日獲准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2023年年度財務報表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會計政策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管理層須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以年初至今為基準計算的資產與負債及收入與支出之呈列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出入。

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及選定說明附註。附註包括對本集團自刊發2023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所出現的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項及交易的詮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不包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一切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乃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資料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除非另有說明)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當前會計期間就本中期財務報告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 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發展對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於本中期財務報告的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於當前會計期間應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工程施工業務。

(i) 收入分類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類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 隨時間	91,028	102,544
– 時間點	3,540	3,282
	94,568	105,82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除非另有說明)

4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根據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資料。按此基準，就有關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而言，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對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的檢討，本集團已確定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本集團並無於中國境外擁有資產或經營業務。本集團的收入產生自中國客戶。因此，並無提供按客戶及資產所在地區作出之分部分析。

5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管理服務	286	286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253	25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6	12
政府補助	76	2
匯兌收益淨額	1,766	-
其他	(291)	(12)
	2,166	547

6 貿易、租賃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撥回	2,003	5,472
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5	74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3,141	6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141)	2,450
	5,008	8,663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除非另有說明)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a)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53	-
銀行貸款利息	653	60
	706	60

(b)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01	1,940
投資物業折舊	260	4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9	-
研發成本	3,590	4,399
與建議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H股相關的專業服務費	804	296
存貨成本	49,674	27,291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除非另有說明)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期內撥備	719	2,58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5)	-
	694	2,580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743	(86)
	1,437	2,494

附註：

- (i)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須繳納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
-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允許企業申請「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符合條件的公司於達到認可標準後，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
- 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故於報告期內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
- (iii) 根據中國有關稅務規定，在報告期內的合資格研發費用可按相關開支的100%進一步抵扣稅項。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除非另有說明)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0,494,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621,000元)及於中期期間已發行或被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82,298,320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0,000,000股)。

誠如附註1所述，本公司已於2023年6月5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發行15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股份。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前被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乃經假設於2023年1月1日已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而釐定。

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股份數目	2023年 股份數目
於1月1日已發行／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	161,844,749	150,000,000
首次公开发售後已發行普通股的影響(附註19(a))	20,453,571	-
已發行／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2,298,320	150,000,000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尚未發行的具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為人民幣1,277,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87,000元)。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除非另有說明)

11 租賃應收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12,281	12,958
減：未賺取財務收入	(4,910)	(5,099)
	7,371	7,859
減：虧損撥備	(10)	(15)
	7,361	7,844
減：即期部分	(1,120)	(1,473)
	6,241	6,371

下表載列租賃應收款項的到期分析，顯示於各報告期末將收到的未貼現租賃付款。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183	1,476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765	765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2,296	2,296
五年後	8,037	8,421
	12,281	12,958
減：未賺取財務收入	(4,910)	(5,099)
	7,371	7,859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除非另有說明)

12 合約資產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工程施工合約下履約產生		
— 應收第三方	262,169	235,128
減：虧損撥備	(10,712)	(13,853)
	251,457	221,275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客戶合約的 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3)	229,382	232,497

本集團的工程施工合約包括付款時間表，要求在達到進度指標後於施工期間分階段付款。此等付款時間表防止積聚重大合約資產。根據客戶合約條款於一年內開票及結算的合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合約資產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儘管與客戶訂有合約條款，但董事認為，於2024年6月30日，所有款項預期於一年內開具發票，惟金額為人民幣104,348,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5,726,000元)的款項預期於一年後開具發票。

13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以下各項的合約工程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243,375	248,493
減：虧損撥備	(13,993)	(15,996)
	229,382	232,497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除非另有說明)

13 貿易應收款項(續)

賬齡分析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61,497	187,537
一至兩年	55,389	36,682
兩至三年	10,812	6,139
超過三年	1,684	2,139
	229,382	232,497

本公司通常要求客戶根據合約條款結算工程進度款單。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向員工墊款	392	584
可收回增值稅	483	356
購買存貨及服務的預付款項	1,884	1,093
工程施工合約投標及履約保證金	916	996
就發行本公司H股產生的成本的預付款項	-	21,892
其他	911	378
	4,586	25,299
減：虧損撥備	(430)	(289)
	4,156	25,010

所有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並確認為開支或轉撥至權益。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除非另有說明)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58,522	10,791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i))	(4,369)	(4,369)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153	6,422

附註：

- (i)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受限制銀行存款結餘主要指針對本公司的訴訟導致法院凍結銀行存款人民幣3,794,000元，及就保函而存放於銀行的保證金人民幣575,000元，將於保函到期後解除。

1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應付第三方	202,215	269,934
應付票據	13,799	5,850
	216,014	275,784

按發票日期計算，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46,005	182,260
一至三年	62,677	88,171
三年以上	7,332	5,353
	216,014	275,784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須按要求償還。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除非另有說明)

1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就發行本公司H股所產生成本的應付款項	1,642	6,200
員工相關成本應付款項	3,892	4,824
其他	2,217	1,38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7,751	12,407
其他應付稅項	11,260	15,390
	19,011	27,797

所有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須按要求償還。

18 銀行貸款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短期銀行貸款：		
— 由王文彬先生及竇恩艷女士擔保	10,000	-
— 無擔保及無抵押	40,000	20,000
	50,000	20,000

本集團的所有銀行融資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獲動用。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均須遵守與金融機構所訂立的貸款安排中常見的契諾。倘本集團違反契諾，貸款將變為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契諾的情況。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違反任何有關銀行貸款的契諾。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除非另有說明)

19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2024年1月1日	161,845	161,845
於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普通股	53,950	53,950
於2024年6月30日	215,795	215,795

於2024年4月23日，本公司發行53,95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價格為每股2.50港元(「港元」)。所得款項人民幣53,950,000元指面值，計入本公司股本，而其餘所得款項人民幣32,124,000元(經扣除發行開支約人民幣36,240,000元)計入資本儲備賬。

(b) 股息

(i) 中期期間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ii) 於中期期間批准就先前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批准有關先前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除非另有說明)

20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117	1,009
退休計劃供款	147	130
	1,264	1,139

(b) 與關聯方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償還已收江盛源建設有限公司墊款	-	209

(c) 與關聯方之結餘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王文彬先生及竇恩艷女士就銀行貸款提供的擔保	10,000

釋義

於本報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章程」	指	本公司的章程，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	指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另有訂明外，於本報告內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
「本公司」	指	天津建设发展集团股份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15)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中期報告而言，指本公司控股股東，即王文彬先生、竇恩艷女士、趙匡華先生、趙曉榮女士、盛源集團、盛源控股、山盛源企業管理、天津匯智、天津聚勢、天津共美好及天津致未來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家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及獨立第三方
「全球發售」	指	提呈發售53,950,000股H股，包括26,976,000股H股的最終香港公开发售及26,974,000股H股的最終國際公开发售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指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公司(視情況而定)經營的業務

釋義

「H股」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或「港仙」	指	分別指港元及港仙，香港法定貨幣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根據上市規則並非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個人或實體
「捷效系統」	指	捷效系統，本公司自行開發的綜合工程施工項目管理軟件，並具有成本監控、進度計量及資源跟蹤等多種功能
「上市」	指	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4月23日，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5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山盛源企業管理」	指	山盛源(天津)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2年3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釋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 H 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盛源集團」	指	盛源集團(天津)有限公司，一間於 2021 年 10 月 12 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盛源控股」	指	盛源集團控股(天津)有限公司，一間於 2022 年 3 月 1 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天津共美好」	指	共美好(天津)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 2023 年 5 月 29 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天津匯智」	指	匯智(天津)創業空間服務中心(有限合夥)，一間於 2021 年 11 月 18 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天津聚勢」	指	聚勢(天津)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一間於 2021 年 11 月 18 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天津致未來」	指	致未來(天津)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 2023 年 5 月 14 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且為目前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的非上市股份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	指	百分比